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 25,000 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障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同时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此事项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5-053)。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 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 投资金额

公司本次进行委托理财的投资金额为 25,000 万元。

(三) 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75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2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63.32 元，共计募集资金 254,546.4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44,113.4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到位，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234813_A01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兴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北京通州分行和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081,956,363.27 元，

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净额（扣除手续费）7,248,881.58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64,416,471.27 元，其中尚未支付的发行费 600.03 元。具体信息如下：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6 月 22 日		
募集资金总额	254,546.4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44,113.45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3.46%	2023 年 8 月已结项
	重组甘精胰岛素产品美国注册上市项目	100%	不适用
	胰岛素产业化项目	100%	2017 年 2 月
	重组赖脯胰岛素产品美国注册上市项目	43.46%	不适用
	生物中试研究项目	100%	2019 年 6 月
	生物信息项目	100%	2019 年 4 月
	化药制剂中试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65.48%	2023 年 8 月已结项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投资方式

1.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现金管理产品，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或剩余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使用条件要求，本次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构成关联交易。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如有)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万元)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181天	25,000	保本浮动收益	0.4%或 2.2%	否	是	否

2.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编号	CSDVY202611042
产品币种	人民币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	181 天
起息日	2026 年 01 月 15 日
到期日	2026 年 07 月 15 日
计息方式	ACT/365
挂钩标的	美元/加元即期汇率，取自观察期内彭博 QR 版面公布的美元/加元即期汇率 (CAD BGN Curncy 中间价)。如上述价源无法给出合理价格水平，由中国银行遵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进行确定。
基准日	2026 年 1 月 15 日
基准值	基准日北京时间 14:00 彭博 BFIX 版面公布的美元/加元汇率中间价，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四位。如上述价源无法给出合理价格水平，由中国银行遵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进行确定。
观察水平	基准值+0.0085
观察期间	观察期为 2026 年 1 月 15 日北京时间 15:00 至 2026 年 7 月 10 日北京时间 14:00。
产品收益计算	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始终小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 0.4000%（年化）；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 2.2000%（年化）。
产品费用	税费：本产品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产生以下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附加税、所得税等，上述税费（如有）由客户按实际发生自行申报及缴纳。 管理费用：本产品无管理费。
最不利投资情形下的投资结果示例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挂钩指标在观察期内未达到《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以下简称：《产品说明书》）或《认购委托书》定义的获得较高预期收益的条件，且产品提前终止。客户取回全部产品认购资金，并按照《产品说明书》或《认购委托书》中约定的保底收益率计算的从收益起算日到提前终止日（不含）之间的收益。
提前终止条款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若遇法律法规、监管规定重大变更、或不可抗力等情形，可提前终止本产品。在提前终止情形下，客户面临不能按预定期限取得收益的风险。

3.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

的使用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五) 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	218.19	0
2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	211.25	0
3	结构性存款	25,000	0	0	25,000
合计				429.44	2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26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0.7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25,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5,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

二、审议程序

2025年7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障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同时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经济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募集资金在授权额度范围内所购买的均是保本型产品，风险水平低，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2025年9月30日 /2025三季度
资产总额	1,204,291.64	1,214,275.77
负债总额	98,844.57	86,03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05,447.07	1,128,23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30.97	48,196.05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合计为 2.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12.11%，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将相关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2025 年 7 月 16 日，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于今日到期赎回，收回本金 20,000 万元，获得收益 211.25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 (万元)	实际收益 (万元)

					(%)		
人民币 结构性 存款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北京 通州分 行	20,000	2025/07/16	2026/01/13	2.13%	20,000	211.25

特此公告。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4日